

高雄市中華藝術學校 2018 秋季展演「天聲歌手-94 愛唱歌」邀演辦法

壹、依據：高職優質化 106-6 人文養成・藝術育苗計畫辦理。

貳、活動宗旨：

提供青少年之表演舞台，展現才華與自信，藉以激發創造力與潛能，讓文化藝術的種子根植於青少年的休閒生活中，舒解課業壓力，導引健康快樂的學習人生。

參、指導單位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、高雄市政府教育局。

肆、主辦單位：高雄市中華藝術學校、內惟埤文化藝術基金會。

伍、參與對象：凡公私立學校在學國中生均可報名。

陸、參加辦法：

一、須為在學國中生，演出當日請攜帶學生證，以便查核。

二、可採用個人或團體報名方式(可跨校組隊報名)。

三、指定演唱歌曲為「學貓叫」、「派對動物」。

四、演出地點：高雄市中華藝術學校北校區舞台 A 區。

五、演出時間：107 年 12 月 8 日(星期六)上午 11:00-11:10

六、演出形式：國中學生展現青少年活潑與才華一面，藉此活動與本校音樂科流行樂團、影劇科、舞蹈科學生合作聯演，共創國高中學生彼此無限的潛能，開創百人歡唱之新氣象。

七、預計邀請 100 人次，採報名優先順序額滿為止。

柒、參加辦法：填寫演出報名表(表格如附件一)

一、報名時間及截止日期：即日起至 107 年 11 月 30 日(星期五)止。

二、報名方式：請以傳真(07)554-5338 或線上 google 表單報名。

網址：<https://goo.gl/forms/YPDAoh8FctIg27tu2>



捌、補助及獎勵辦法：

演出之國中生每人提供 100 元之交通費補助(活動當日演出後於 N11 報到處簽收領據)。

玖、報到時間/地點：107 年 12 月 8 日(六) 上午 10:20-10:50。

中華藝術學校北校區 N11 邀演報到服務台。

拾、聯絡人：葉姿華老師、方暄懿老師(電話：07-5549696 分機 235)

